

黃暉撰

論衡校釋

(一)

商務印書館發行

黃暉撰

論衡校釋

(二)

商務印書館發行

黃暉撰

論衡校釋

(三)

商務印書館發行



黃暉撰

論衡校釋

(四)

商務印書館發行



黃暉撰

論衡校釋（一）

商務印書館發行

黃暉撰

論衡校釋(二)

商務印書館發行

黃暉撰

論衡校釋(三)

商務印書館發行

黃暉撰

論衡校釋（四）

商務印書館發行

自序

論衡是中國哲學史上一部劃時代的著作。自從董仲舒治公羊，明天人相感之說，以爲天是有意志的，與人的意識相感應。大小夏侯眭孟京房翼奉李尋劉向等都推演其說。儒家到了此時，內部起了質的變化，披着巫祝圖讖的外衣。把天說得太神祕，太聰明，人的行動，是要受他的裁判，這就是一班漢儒所說的陰陽災異的理論。

這種荒謬的迷信的理論，把儒家改裝成爲帶有宗教性的儒教，自漢武帝時起到光武時止，一直支持了一百多年，才能有小小的反動：即鄭興、尹敏、桓譚一班人。但他們只知道攻擊圖讖的荒謬，對這些儒教徒所持天人感應說的原理，還不能根本上擊破；或者還相信這原理。到了仲任才大膽的有計

畫的作正式的攻擊。用道家的自然主義攻擊這儒教的天人感應說，使中古哲學史上揭開一大波瀾。
《論衡全書》就是披露這天人感應說的妄誕。用自然主義為其理論的出發點。現在把《論衡全書》，就
他的思想體系，列為六組：

第一組是說性命的。

甲、性命說所依據的理論：

物勢

四

乙、說性的：

本性

十
率性

八

丙、說命的：

初稟十無形七偶會十命祿三氣壽四命義六逢遇一累害二幸偶五吉驗六

丁、性和命在骨體上的表徵：

骨相十

〔註〕物勢篇說：「天地合氣，人偶自生。」此爲仲任以性命定於初稟自然之氣（初稟篇語）

所據之理。骨相篇說：「非徒命有骨法，性亦有骨法。」是仲任的意思：性命稟於自然，現於

骨法。各篇排列的順序，不依原書目次，是以其理論的體系之先後爲據。

第二組是說天人的關係。

甲、天人關係說所依據的理論：

自然五

論衡校釋 自序

乙、評當時儒家陰陽災異天人感應諸說違天道自然之義：

寒溫四
一譴告四
二變動四
三招致四四
四闕五
五感類五

丙、論當時災異變動：

明雩四
五順鼓四
六亂龍四
七遭虎四
八商蟲四
九

丁、論當時瑞應：

治期五
三齊世五
六講瑞五
十指瑞五
一是應五
二宣漢五
七恢國五
八驗符五
九須頑六
十佚文六

〔註〕仲任說災變符瑞，以「適偶」代替「感應」，以自然主義為宗。

第三組論人鬼關係及當時禁忌。

甲、論人鬼關係：

論死六
死僞六
紀妖六
訂鬼六
言毒六
薄葬六
祀義七
祭意七

乙、論當時禁忌：

四諱六
調時六
譏日七
卜筮七
辨祟七
難歲七
詰術七
解除七

〔註〕人稟天地自然之氣，偶適而生，（見物勢初稟無形等篇）人死則精氣滅，（論死篇語）

故人死不能爲鬼。無鬼，則祭祀只緣生事死而已，無歆享之義。（祀義祭意篇語）吉凶禍

福，皆遭適偶然，（偶會篇語）故不信一切禁忌。

第四組論書傳中關於感應之說違自然之義和虛妄之言。

甲、評書傳中關於天人感應說的：

變虛十
異虛十
感虛十
福虛二
禍虛二
龍虛二
雷虛二
七八九
三

乙、評書傳中虛妄之言：

奇怪十書虛十道虛二語增二儒增二藝增二問孔二非韓二刺孟三談天三說日三實知七知實七定賢五六四四五五六七八九九十一說二二八八九九

八正說八書解八案書八

第五組是程量賢佞才知的。

答佞三程材三量知三謝短三效力三別通三超奇三狀留四

第六組當作自序和自傳的。

對作八自紀八

四五

這八十五篇書，今缺招致一篇。反復詰辯，不離其宗，真是一部有體系的著作。可惜這部大著，宋以後的人就忽

略牠了。

從漢到現在，大家對於這部書的認識，可以分作三期：

1. 從漢到唐 如謝夷吾、蔡邕、王朗、虞翻、抱朴子、劉知幾等，都認為是一代的偉著。詳後
舊評

2. 宋 帶着道學的習氣，認為論衡是一部離經叛道的書。如晁公武、高似孫、陳振孫、王應麟、葛勝仲、呂南公、黃震等是。詳後
舊評

3. 明清 取其辯博，但對於問孔刺孟仍沿宋人成見罵他是非聖無法。如熊伯龍、無何集沈雲楫、虞淳熙、閻光表、施莊、劉光斗、傅嚴。見後
舊序劉熙載、陳鱣、周廣業、章太炎先生。見後
舊評都是極力表張此書。

四庫全書目錄提要、乾隆讀論衡跋、譚宗浚、王鳴盛、梁玉繩等。見後
舊評皆詆訾此書，或毀譽參半。

對論衡有真正的認識，還是最近二十多年的事。因為諸子是研究思想史的寶藏，研究諸子的興趣，不減於經史。治諸子的人，盡革前儒一孔之見，實事求是，作體系的歷史的探討。不因為他問了孔子，

刺了孟子，就減輕他的價值；或者在現代人看來，還要增高他的價值。

四庫全書目錄和劉盼遂先生據自紀篇以爲論衡當在百篇以外。

見後版本卷帙考。近人張右源據佚文
篇云：「論衡篇以十數」疑原本論衡

的篇數沒有今本這樣多，認爲今本是混合其所著議俗節義、政務、養性三書而成。（見東南大學國學叢刊二卷三期）其說非也。佚文篇「十數」爲「百數」之誤。

我以爲仲任的手定稿，或者有百篇，但

抱朴子見後舊評後漢書本傳都只著錄八十五篇，蓋論衡最初傳世，是由蔡邕王朗兩人，

據抱朴子、袁山松書見後舊評他兩

人入吳，都得着百篇全稿，虞翻說：「王充著書垂藻絡繹百篇。」足爲當時尚存百篇之證。後來因爲蔡

邕所得者，被人捉取數卷持去，据抱朴子故只剩八十五篇。見存的論衡，大概就是根源於蔡邕所存的殘本，

史通鑒識篇：「若論衡之朱遇伯喈，逝將煙燼火滅，泥沈雨絕，安有歿而不朽，揚名於後世者乎？」所以葛洪范曄都只能見到八十五篇。劉盼遂先生所引類書中

佚文，似乎都只是八十五篇的佚文，未必在八十五篇之外。因爲唐宋人所見的不能超出范曄葛洪之

外。

自從後漢書著錄八十五篇之後，只缺招致一篇。至於各篇的先後排列，大致保存本來面目。據今本各篇的排列與全書理論的體系，及篇中所載的史事的先後，並相符合，可以爲證。那麼，這部書傳到現在，好像是沒有經過後人的改編。

未經後人改編，固然保存當時篇章排列順次的本來面目，但流傳到現在，一千多年，還沒有人加以整理或注釋。近人劉盼遂論衡集解，有自序見古史辯第四集，全書惜未經見。其說見採入者，皆據古史辯。劉叔雅先生三餘札記二論衡斟補云：「校理論衡既畢，付之剞劂，刻垂成矣。」曾面詢之，據云：「全稿存在安徽。」故未獲睹。楊樹達云：「曾校注數卷，以事中輒。」章士釗云：「有意整理箋釋。」（見甲寅週刊一卷四十期四十一期）梁玉繩認爲論衡有注，乃是誤說。贊記一云：「禮記經解引易『差若毫釐，謬以千里。』孫奕示兒編謂王充論衡注云：『出易緯之文。』」按示兒編一云：「經解引易曰：『差若毫釐，謬以千里。』乃出易緯之文也。」自注云：「王充論注詳見『豪釐』。」卷四豪釐條云：「按王充論注乃易緯之文。」徐鍇曰：「後漢書王充王符仲長統列傳論章懷注引易緯曰：『差以毫釐，失之千里。』此省文作『王充論注。』」孫蜀丞先生也認爲有舊注，見亂龍篇卷十六，頁六九三。指瑞篇卷十七，頁七四七。死僞篇卷二十二，頁八九三。但据我的意見，前兩者乃是正文，後者乃是兩本異文誤合，不是注語。說具本篇御覽引舊音一，別通篇卷十三，頁五